

席绢



冰淇淋文学
最佳休闲读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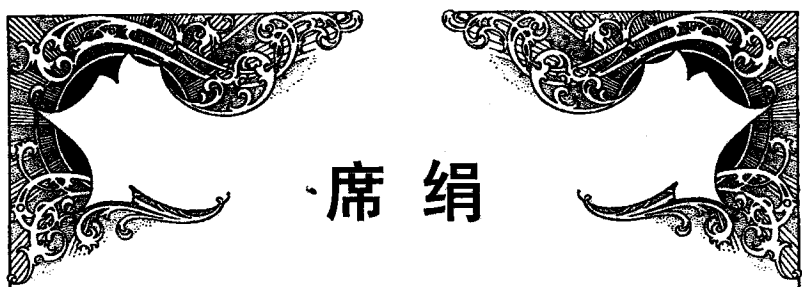
抢来的新娘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

新版
古装系列





· 席 绢

冰淇淋文学 · 最佳休闲读物

抢来的新娘

102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抢来的新娘/席绢著. —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
1995.2(2001 重印)

ISBN 7-5399-1409-2

I. 抢… II. 席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57923 号

书 名 抢来的新娘
作 者 席 绢
责任编辑 袁 华
责任校对 高 隆
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
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
印 刷 宜兴文化印刷厂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印 张 6.25
版 次 2001 年 7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-10,100 册
标准书号 ISBN 7-5399-1409-2/T·1317
定 价 9.0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

故事背景简介

公元九九八年，中原宋太宗赵光义当政，为雍熙年间。当时大宋建国后的首要心头大患即是北方长城外日渐强盛的辽国。

大辽建国于唐末五代时期。原为契丹族，以渔猎游牧为生，由辽太祖耶律阿保机驻各部族后，开始建立国号。其后，大辽一直由耶律姓氏当政。在未立国号之前，契丹原有二十多个部落，各自为政，其中又以八大姓氏：耶律、遥辇、孙、奚、窟哥、摩会、咄罗、贺、迄八部族最为强盛。这八部中又推选出一位共同盟主为领袖，统称“八部大人”，也即是所谓的“可汗”。北亚民族的可汗通常采用“世选”方式产生。而可汗必备的特点是：

- (1)候选人必须是强大部落之一。
- (2)必须英勇、强悍且有作为。
- (3)应有先王遗命的推荐。
- (4)须透过某种形式会议的公认。

而且，可汗任期为三年，预防单一部族独

抢
来
的
新
娘



大。

各部族的族长统称“夷离堇”。

在大宋建国初期,正是辽国日益强盛时期,尤其赵光义当政时,正是辽国步入第一个盛世时期。辽圣宗——即耶律隆绪,十二岁登基。当时大宋以为这幼年皇帝不足以惧,正是一举歼灭的好时机,各大臣更以“主少国弱”为理由,派大兵进攻,即是史上闻名的“岐沟关”之役。此役不但未能一举歼灭大辽,反而大败而返。史上的“杨家大将”即惨重伤亡于这一役。从此以后,非但燕云十六州未能收回,辽人版图正式延伸至内长城,大宋等于是门户洞开,渐渐处于挨打的局面。

辽圣宗即位,倡行汉化,兴考试、办科举,收服汉人民心,知人善任,重用汉人韩德让为宰相,建立南北二院,以辽治辽、以汉治汉,广得民心。

而各部族间仍分官制,大王(夷离堇)下有太师,左右丞相,惕隐官、详隐官、石烈官等等。在各领地上设有王府,各有其行政制度。

而大宋的西北方,次要外患为西夏。西夏国势不盛,又因大宋并不强盛,便遵行“依强凌弱”的原则,在两国之间虎视眈眈,伺机行动。西夏于唐朝时期曾受大唐招安赐国姓李,所以西夏人大多以李为姓。

再来,就是咱们该欣赏的故事了!

穿插在严肃历史轨迹中的爱情故事,当然是杜撰出来的。它不是历史故事,只是一篇利用



了历史背景编出的罗曼史，诸位看官别太严苛才好！放轻松一点。

好啦！接下来不必多言，睁亮你的照子，好好徜徉在大漠风光中吧！



话说那一场风花雪月……

抢
来
的
新
娘



A

雍熙年间，赵姓家族当政；在历经了战事纷扰的五代十国之后，这二、三十年来的安定，显得分外可贵。执政者的贤能与否，百姓庶民并不是很明白；天威难测，谁又敢多舌地加以批评？除非是不要自己项上那颗人头了，否则就多吃点饭，少开点口！至少，大宋开国至今，塞内百姓的生活还算太平；即使北有豺狼，西有恶虎，不过，那是军人的事，平常人家只要以不变应万变，努力促进社会繁荣就够了！

若问当今天子是谁，稍微不重视时事的庶民搞不好还以为是刘继元，夸张一点的还会回答是李煜，端看他们是何方人氏了。毕竟改朝换代的事随时都有可能上演，昨天还自称是北汉人士，今天却莫名的成为大宋子民，谁知道明天会不会又跳出一个新大王来？但是，你若是去打听一下，当今最富有的人是谁？北方六省，随便一个路人都会斩钉截铁的告诉你是——傲龙堡的石氏兄弟。而在南方的答案就不同了！南方的





大财主，也是惟一可以与傲龙堡相提并论的，即是——锦绣商坊的老板君成柳。

傲龙堡以牧场、矿业致富；江南的君家，则以经营珠宝与布料而富甲一方。

闻名江南的“锦织坊”与“金织坊”集天下第一绣工好手与名裁缝师傅，每年为君家赚进难以计数的巨大财富；连当今圣上与大臣的衣服，非出自这两家裁制不可。由此，就可以知道君家这两间衣坊经营得有多么成功！而珠宝的知名，不仅因为君家网罗了最好的玉匠、金匠师傅，做出来的艺术品没话可说之外，也是因为君成柳二十年来一贯诚信不欺的态度，虽然君家寡占了这些赚钱的行业，却不会趁机哄抬价格；只要是“锦绣珠宝行”卖出的珠宝缀饰，绝对是合理的价格。

君成柳能成为江南首富，不是没有原因的。最难得的是，在锦衣玉食的生活中，他仍不忘广布善心。每每秋冬之际，大开粮仓济贫；对自家的佃农更是宽厚，若有天灾降临，不仅不收粮租，还会慷慨解囊周济他们度过难关。现在时局好不容易稳定了下来，但二、三十年前战乱留下来的残破仍未完全恢复；君成柳深深明白这一点，所以对人总是宽厚，也因此而得到更多的敬重。在江南，尤其在苏杭一带，人人都称他“老菩萨”；名流巨贾以能出入君家为荣，甚至那些高官王孙，也愿以友朋相称。

若说君成柳有什么遗憾，便是庞大家业无人传承了！君成柳有三个如花似玉的女儿，而且

抢来的新娘



个个都拥有精明的商业头脑，但就是没有子嗣。

在五年前，君成柳渐渐将事业的重心移交给大女儿；但表面上看来，仍像他在管事一般。这是个严重的重男轻女的时代，强调女子无才便是德。时势所逼，女子纵有再好的才气、能力仍是不被认同。君成柳遗憾的是，他必须找一个男人来成为女儿的丈夫，而不能直接将家业传给女儿。大女儿绮罗在幼年时即展现出她聪颖细心的商业天分。当时君成柳立即兴冲冲的请来西席教女儿识字念书，想不到那先生却以看怪物的眼神看他，并且深觉受辱，拂袖而去；君成柳才乍然意识到这个时代容不下聪明的女人生存。如果将来他将生意放手给女儿，恐怕来往的客户将会与君家划清界限。后来，还是他偷偷将女儿扮成男孩儿模样，才请得到先生来教书；外人还当男装的绮罗是他的私生子。

如今，二十岁的大女儿君绮罗拥有双重身分，一个是君家大小姐，另一个是君家见不得人的私生子君非凡。而那个君非凡已带领商旅走了四趟丝路、三趟高丽，出洋到日本一次；带回了不少珍贵的布料与珠宝器皿，更使得君家的布料名扬海外。

面对这种情形，君成柳只能苦笑不已！很多商界的朋友都暗示他可以把私生子“扶正”，深深肯定“君非凡”即使出身低微仍足以当君家的传人。更有人直言不讳地说，那个精明果断的小伙子比起他这个老子的生意手腕有过之而无不





及！才二十岁就光华迫人，再过个十年，只怕江南商业霸王非“他”莫属。

要是他们知道他们口中赞不绝口的君非凡居然是个女子的话，不知会做何感想？

绮罗有绝对的能力使君家更显扬，但她总不能一直以男装的身分示人吧？如果让她以君非凡的身分接掌家业，那就代表她一辈子得当男人，而不能嫁人生子；若让她恢复女儿身……势必得为她找一个丈夫，可是这时代哪一个男人允许妻子经商？即使入赘，他也会要求绝对的权力与拒绝女人干涉。就像他的二女婿，一个不懂经商的书生，努力读书、打算应京赶考的同时仍不允许妻子再干涉商业的事；而二女儿绣甃也就乖乖地专心服侍丈夫，不敢再碰账册。如今小两口住在君家的别院，正等着迎接第一个孩子的来临。二女婿脑筋是死了些，便至少有骨气，又疼妻子。不过，这种婚姻相信绮罗不会要！

而最近，绮罗又将女扮男装带领一批商旅通过丝路至西夏经商。

君成柳忧心忡忡的坐在书房中，桌上一碗莲子汤已冷了。秋末之际，就有降雪的征兆，今年的冬天来得特别快！他忍不住又叹了一口气。听说，三个月前有一批带着金银与丝绸的商旅在出了长城后就消失无踪；在贺兰山那一带也有人看到一些零散的衣服与尸体……传闻有一批杀人不眨眼的黄沙大盗在那一带占地为王。

抢来的新娘



那一带本是三不管地带，胡汉杂处，又有大宋最忌讳的大敌——辽人。一直以来，各国交战归交战，并不会刻意屠杀平民。可是，战争不息的年代，难免会有一些流民聚集成企图不劳而获的盗匪，朝廷只怕不会轻易干涉。

再想到昨天兵部尚书马大人的密谈会晤，君成柳的心就更沉重了。他当然希望大宋长治久安，不愿看到好不容易才安定下来的生活又被战争破坏。可是，那毕竟是国家的事不是吗？他只是一个奉公守法，老实敦厚的商人呀！二、三十年来的宽厚待人、乐善好施并不是为了祈求老天赐给他儿子，也不是为了让人感激；而除了祈愿天下承平之外，更希望他挂心的三个女儿都能有个幸福的归宿。

如果以官方的名义护送商旅出嘉峪关，到底是好，或是不好？不错，在官方护送下，也许盗匪不敢猖狂，但是，要是引来辽国的人呢？那些杀人不眨眼的契丹人是 大宋子民的噩梦！当然，出了嘉峪关应是西夏的属地，可是，在贺兰山区，也有辽人存在呀！虽说大辽的势力范围大多在北方，辽宋之间的剑拔弩张之气氛使得二国均不敢掉以轻心。在马大人的分析下，辽国在大宋西北一带不可能布下什么强势的兵力，也因此，他保证绮罗这一趟会百分之百的安全。况且还有士兵的护卫！可是，为什么他老是觉得不安？他一向不是个杞人忧天的人，可是……

“爹，你找我？”低沉清亮的声音由门口传来；与声音同时出现的，是一个翩翩美少年。他





皮肤白皙，气质高贵，美得令女人惭愧不如；那一双英气的浓眉更强调出刚毅强硬的气势，为美丽太过的面孔添了一股阳刚。他这种俊俏白皙，江南到处可见，即使他太美丽了，仍不会让人怀疑他是否为女红妆。谁都知道君非凡是君家将来的继承人，也是人人争相巴结的大商人。他有着丰富的资历与过人的才能，让人不再在乎他卑微的出生。自他十八岁以后，慕名而有意攀结亲事的大有人在，上至王公贵族，下至名门淑媛，说媒的人几乎要挤破君家大门。这等盛况，谁会想象到这个君非凡——一个如此俊美的男人竟是一个女人！

君成柳既骄傲又忧愁；五十岁的年纪虽不算风烛残年，但是他却早生华发——令他担心又骄傲的，就是这个早过了适婚年龄的大女儿呀！

“昨日马大人来找我。”

“来话家常吗？他恐怕没有这种时间。”君绮罗坐在父亲身边，从佣人手中接过热茶，为父亲倒了一杯香茗。遣退所有人，在茶香袅袅中，隔着烟雾凝视父亲眼中的担忧。一如四年前她第一次坚持要带商旅走丝路，那回父亲急白了头发，但她仍坚持非去不可，最后还是平安归来，而且带回中原所没有的美丽地毯、丝绢、皮毛等，也带回了生平第一次亲手经商所赚来的大笔财富。

“最近有一批来路不明的盗匪在贺兰山一带猖獗。所以，马大人希望这一次的西行，能以

抢来的新娘



嫁女儿为屏障，将商旅扮成喜庆队伍避人耳目。一方面可避免引起辽人、盗匪注目，一方面也可确保你们的安全。”君成柳仔细叙述马大人的意思。

与辽国长期对峙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，可是大宋并没有多余的力量与辽人对决；尤其在杨将军仅余一子之后，大宋已无可依赖的将领可以带兵打仗，如今只好联合西夏攻打大辽。此计划尚在未定之中，自然不能明目张胆、太过喧闹而引起大辽的注意；马大人本想暗中派一些江湖高手捎信前去，可是又怕途中遭盗匪抢劫；而派出大宋士兵，又太过招摇，必定会惹人怀疑。最后，马大人与昭平王爷协议，决定宣布以嫁自己女儿云慧公主为幌子，以行暗中传递机密文件之实。当然这不是嫁真的公主，而是派一名武功不弱的江湖女子假扮成新娘子；至于护送的人马，则可名正言顺的遣派禁卫军，这样就不会招人侧目。再加上跟着一批商旅去经商，更不会有人怀疑了。

基本上看来，这计划百无一失，可是原本单纯的丝路之行，却掺入了政治风险，怎么说都不划算；这下子，不仅防盗匪，更要防辽人，一旦事情败露，大宋铁不会承认这种事。更可怕的是，机密文件得藏在绮罗身上；因为马大人信任绮罗，而不信任其他人。

“是这样吗？”绮罗微锁眉头，陷入沉思。个中的风险性她比谁都明了！但若能因此一举除去契丹这个心腹大患，岂不大快人心？可是，事





情的发展会这么顺利吗？现期的大辽正是全盛时期，完全一反耶律德光的烧杀掳掠政风，不但有英明远略的萧太后；贤能治民、使得塞外的汉人自动归顺的耶律隆绪，以及一旁佐助辅国的大臣韩德让——这真的是一举歼灭他们的好时机吗？当年杨业将军与其九子扬名沙场时，还曾被辽军败得溃不成军，可见，辽国的实力实在不可小觑。但是，总不能这样一直下去呀！燕云十六州的割据已使大宋子民居于挨打的局面，若能趁此扭转命运，身为大宋子民都该尽心尽力。

她心意一定，立刻说：“需要我上汴京一趟吗？”

“你就不能不去吗？”君成柳低吼。他开始后悔教她读书识字！虽然当文盲会埋没她，可是至少她不必过这种出生入死的生活。只要绮罗不愿意，他马上可以回绝马大人的要求。

“爹，我不会有事的！出去那么多次，哪一次我不是安全地归来？何况这次还有武功高强的禁卫军随行，只是送个信而已嘛！如果此事可成，咱们往后的日子会更安定。”既已决意要继承父亲的事业，什么磨炼都得去亲尝。

“绮罗！你回复女孩身吧！从今以后不要再有君非凡这个人！”他承担不起任何不幸的后果，于是他愈想愈心慌；是的！女儿是练过二年功夫，但那只是让她体力好一些，不似其他女子一般娇弱而已，真正遇到杀人不眨眼的盗匪，或是那些比魔鬼还可怕的辽军，照样只有待宰的

抢
来
的
新
娘



份。

君绮罗扬起一抹浅笑，极美丽，又极冷淡，冷淡中又存着不容错辨的坚决！她能在二十岁那年就得到各方商人的认同是有原因的——她有着他敦厚的父亲所没有的刚毅冷静、遇事从容、果断且不留余地！

“爹！除非君家有比我更出色的继承人出现，否则，绮罗一辈子当定了君非凡！”

“绮罗！”

“我需要上汴京吗？马大人应该还在咱们杭州吧？”将微温的茶端给父亲，她不再争论，表示事情已成定局。

君成柳又叹了口气。他多么希望这个令他引以为傲的女儿是他的儿子？月牙色的圆领衫，月牙色的长袍，都是新研发出的缣丝所织成，穿在她身上更显得贵气、卓然、清新又出凡。她这一身穿着，为缣丝做了最佳的广告，难怪近来缣丝的市价已凌驾其它丝绸布品。但绮罗应该穿“绮罗”衣裳的！但她从不裁“绮罗”来制衣，因为“绮罗”太过柔美、女性化——如果，她穿女装，怕她那两个妹子的绝俗容姿都比不上她的十分之一！只可惜……

“爹爹，我一定会回来。您知道绮罗从不承诺做不到的事！”她诚挚地再三保证。

这种女孩儿态，只有在她有求于他时才会出现。

君成柳摇摇头：

“明天马大人会来与你讨论细节，你去汴京





反而引人注目！我说过，这事一旦事情败露，朝廷决不会承认，更不能说是皇上授意的！绮罗，爹答应让你去！”他下了个决定。

“爹？”父亲这么爽快，不禁让她起了警惕之心。

“不过，任务完成之后，我要你立刻嫁人，嫁给邵铁民！而且，这次他也必须跟你一起去！”

“不！”她一口回绝。她不嫁人！即使是那个从小伴她长大、教她拳脚功夫的铁民，她也不嫁！纵使他不会在乎她的能力，他只会痴痴地望着她、陪着她；他还不是她理想中的男人，不！她不会成为任何一个男人的女人！

君成柳故作忧愁低笑两声。“那么只好由我去西夏了！”

君绮罗狠狠地闭上眼！她没想到父亲会对她下最后通牒。二十岁——过了适婚年纪的她，早已表明了不婚的决心！由她幼年时一再脱下裹脚布的决心看来，她早就知道该怎么过自己的一生。她没让亡母成功地将她的脚缠成三寸金莲，也没让父亲的反对扼杀了君非凡的存在；现在更不会下嫁于邵铁民，冠上他的姓！即使他爱她爱得发狂也不行！

“邵铁民知道吗？”她勉强挤出这句话。

“他不知道！他根本不敢想。可是也只有他才会甘心让我们招赘，又不会阻止你经营商行！”君成柳早已相中邵铁民是他大女婿的好人选。身分合不合宜已不是问题了，只要有男人能给绮罗适当的自主……

抢
来
的
新
娘



“至少你要考虑呀！”女儿冷硬倔强的面孔使他喊了出来。无论如何，他一定要让女儿嫁人。

她不会嫁的！不过，等她回来再说，现在一口回绝，父亲铁定会罗嗦，所以，她决定先敷衍了再说。

“好！我考虑！但在我回来之前不可以对邵铁民说这些！”她知道，没有人会是她丈夫，她不需要男人！

君家后院，区隔成三栋小楼，小楼与小楼之间的瓦墙又开了道小门，这是君老爷专门为三位女儿建造的闺房。因老二君绣甌已嫁人，早搬到别院去，所以，如今只有左右两栋有住人；但大多时候，另一栋也是空的——只有君家三小姐君绛绢才是真正天天在此迎接晨昏的主人。

着一袭上白下碧的丝罗轻衫女子，悄悄的由侧拱门穿梭而入“绮罗园”。梳着高髻的乌黑秀发上簪着由玳瑁制成的梅花，雅致地点缀出她美丽的情影。

芳年十六的君家三小姐正悄悄地移近半掩的书房门口，当她正要喊声吓人时，不料里头的人早已先发制人。

“绛绢，想进来就进来吧！别作弄人。”

是君绮罗沉静的声音。她正在清点去丝路要带的货品，西夏人对中原的瓷器、布料最感兴趣，也许这次不必到达西域即能满载而归。听说大唐时期有不少古玩珍品流落到西夏，如果可

